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那坡县城市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西永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 程 名 称：那坡县连心桥至三校合一路段边坡塌方应急除险治理工程

项目编号：BSZC2025-C2-260187-CDZX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那坡县城市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西永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那坡县连心桥至三校合一路段边坡塌方应急除险治理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那坡县连心桥至三校合一路段边坡塌方应急除险治理工程
2. 工程地点：那坡县城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那发改批复[2025]174 号关于那坡县连心桥至三校合一路段边坡塌方应急除险治理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4. 资金来源：2025 年住建局边转项目中：睦边大道整治、进城大道和 S307 提升、新车站桥梁三个打包项目当时安排了 500 万，但目前第二个子项目停工(未开展任何前期)，第三个新车站桥梁正在做预算，进度缓慢，建议从住建的这个项目调剂到此项目中。
5. 工程内容：那坡县连心桥至三校合一路段边坡塌方应急除险治理工程，项目包含：①完善排水措施；②清除滑体；③坡脚增设挡墙；④放缓边坡；⑤完善坡面防护等（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包含的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06 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2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现行国家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陆拾贰万伍仟零陆拾捌元整（¥ 625068.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仟贰佰叁拾柒元整（¥ 9237.0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5）增值税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经理：林家晴。

承包人技术负责人：黄永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成交通知书（如有）；

- (2) 竞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图纸（另附）；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附件（含所有补充通知）；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那坡县城市服务中心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备注：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发包人：那坡县城市服务中心（公章）

住所：那坡县那赖路2号人社局2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6-6821221

传真：0776-6821221

开户名称：那坡县城市服务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那坡支行

帐号：206331010740014574

邮政编码：533900

承包人：广西永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住所：那坡县城厢镇龙泉街40号4楼416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8077642770

传真：/

开户名称：广西永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那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帐号：636612010156673438

邮政编码：533900